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四川能投發展股份有限公司
Sichuan Energy Investment Development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1713)

- (1) 2024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投票表決結果；**
- (2) 重選及選舉第五屆董事會董事；**
- (3) 董事委員會組成變動；及**
- (4) 重選第五屆監事會監事**

茲提述(i)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7月16日的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重選及選舉第五屆董事會董事及重選第五屆監事會監事；及(ii)本公司日期均為2024年7月26日的2024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臨時股東大會」)通告(「該通告」)及通函(「該通函」)。除另有說明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通告及該通函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臨時股東大會已於2024年8月16日(星期五)上午10時正在中國四川省成都市溫江區人和路789號水電大樓舉行。臨時股東大會已根據中國公司法及組織章程細則的規定舉行。

於臨時股東大會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數為1,074,357,700股股份(其中286,960,942股為內資股及787,396,758股為H股)，該等股份賦予持有人有權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並於會上就提呈的決議案(「決議案」)投票贊成或反對。出席臨時股東大會的股東及股東委任代表共5人，持有合共905,293,286股有投票權的股份，佔有投票權股份總數約84.26%。

全體董事皆親身或透過電子通訊出席臨時股東大會。

概無任何股東根據上市規則規定須就任何決議案放棄投票。概無任何股份賦予其持有人有權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但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40條放棄對任何決議案投贊成票。概無股東表明欲就任何決議案投反對票或放棄投票。本公司並不知悉有任何股東表示其有意於臨時股東大會上投票反對決議案或放棄投票。所有決議案以投票表決方式進行表決。本公司的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獲委任為臨時股東大會的監票人。一名本公司監事及一名北京中銀(成都)律師事務所代表亦分別獲委任為臨時股東大會的計票人及監票人。

各項決議案的投票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投票票數(概約百分比)		
		贊成	反對	棄權
1.	審議及批准重選何京先生為第五屆董事會執行董事。	904,143,423 (99.87%)	1,149,863 (0.13%)	0 (0.00%)
2.	審議及批准重選汪元春先生為第五屆董事會執行董事。	904,367,638 (99.90%)	925,648 (0.10%)	0 (0.00%)
3.	審議及批准重選謝佩樺女士為第五屆董事會執行董事。	904,367,638 (99.90%)	925,648 (0.10%)	0 (0.00%)
4.	審議及批准重選韓春紅女士為第五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	904,143,423 (99.87%)	1,149,863 (0.13%)	0 (0.00%)
5.	審議及批准重選陶學慶先生為第五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	904,367,638 (99.90%)	925,648 (0.10%)	0 (0.00%)
6.	審議及批准重選孔策先生為第五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	904,367,638 (99.90%)	925,648 (0.10%)	0 (0.00%)
7.	審議及批准選舉高彬先生為第五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	904,367,638 (99.90%)	925,648 (0.10%)	0 (0.00%)
8.	審議及批准選舉趙根先生為第五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	904,367,638 (99.90%)	925,648 (0.10%)	0 (0.00%)
9.	審議及批准重選李堅教授為第五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	905,293,286 (100.00%)	0 (0.00%)	0 (0.00%)

普通決議案		投票票數(概約百分比)		
		贊成	反對	棄權
10.	審議及批准重選何茵女士為第五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	905,293,286 (100.00%)	0 (0.00%)	0 (0.00%)
11.	審議及批准選舉蕭志雄先生為第五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	905,293,286 (100.00%)	0 (0.00%)	0 (0.00%)
12.	審議及批准選舉陳傳先生為第五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	905,293,286 (100.00%)	0 (0.00%)	0 (0.00%)
13.	審議及批准選舉牟英石先生為第五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	905,293,286 (100.00%)	0 (0.00%)	0 (0.00%)
14.	審議及批准重選鄧瑞普女士為第五屆監事會股東代表監事。	904,237,423 (99.88%)	1,055,863 (0.12%)	0 (0.00%)
15.	審議及批准重選王夢女士為第五屆監事會股東代表監事。	905,293,286 (100.00%)	0 (0.00%)	0 (0.00%)
16.	審議及批准重選孫會女士為第五屆監事會股東代表監事。	905,293,286 (100.00%)	0 (0.00%)	0 (0.00%)
17.	審議及批准重選傅若雪女士為第五屆監事會股東代表監事。	904,237,423 (99.88%)	1,055,863 (0.12%)	0 (0.00%)
18.	審議及批准第五屆董事會董事及第五屆監事會監事的薪酬。	905,293,286 (100.00%)	0 (0.00%)	0 (0.00%)

附註：根據組織章程細則，倘出席會議的股東或代表就某一決議案投棄權票，則當本公司就該決議案計票時，將被視為無效投票。

由於贊成上述各項普通決議案的票數超過一半，故所有該等決議案於臨時股東大會上獲正式通過。

重選及選舉第五屆董事會董事

董事退任

於臨時股東大會結束後，呂豔女士及梁紅女士已退任非執行董事職位。郭建江先生、何真女士及王鵬先生已退任獨立非執行董事職位。彼等各自己向本公司確認，彼等與董事會並無任何分歧，且概無任何與彼等離任有關的事宜需提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重選及選舉董事

董事會欣然宣佈，何京先生、汪元春先生及謝佩樺女士已於臨時股東大會上獲重選為第五屆董事會執行董事。韓春紅女士、陶學慶先生及孔策先生已獲重選為第五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高彬先生及趙根先生亦獲選舉為第五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李堅教授及何茵女士獲重選為第五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蕭志雄先生、陳傳先生及牟英石先生獲選舉為第五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

何京先生、汪元春先生、謝佩樺女士、韓春紅女士、陶學慶先生、孔策先生、高彬先生、趙根先生、李堅教授、何茵女士、蕭志雄先生、陳傳先生及牟英石先生各自的任期為三年，自於臨時股東大會上通過相關決議案之日起至第五屆董事會任期屆滿為止。彼等各自的履歷以及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須予披露的其他相關資料載於臨時股東大會通函之附錄。於本公告日期，有關資料概無變動。

董事會亦欣然宣佈，於臨時股東大會後同日召開的董事會會議上，何京先生獲選舉為董事長。

重選第五屆監事會監事

重選監事

董事會欣然宣佈，鄧瑞普女士、王夢女士、傅若雪女士及孫會女士已於臨時股東大會上獲重選為第五屆監事會股東代表監事。鄧瑞普女士、王夢女士、傅若雪女士及孫會女士各自的任期為三年，自於臨時股東大會上通過相關決議案之日起至第五屆監事會任期屆滿為止。彼等各自的履歷以及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須予披露的其他相關資料載於臨時股東大會通函之附錄。於本公告日期，有關資料概無變動。

另外，根據組織章程細則第一百四十條，蘇理江先生及田文薇女士已於本公司於2024年7月4日舉行的職工代表大會上獲重選為第五屆監事會成員，任期為三年，自臨時股東大會日期起至第五屆監事會任期屆滿之日止。彼等各自的履歷以及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須予披露的其他相關資料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7月4日之公告。於本公告日期，有關資料概無變動。

董事會亦欣然宣佈，於臨時股東大會後同日召開的監事會會議上，鄧瑞普女士獲選舉為監事會主席。

董事委員會組成變動

於臨時股東大會結束後，由於董事會的組成出現上述變動，董事委員會的組成如下，各董事委員會成員和主席任期均為自本公告日期起至第五屆董事會任期屆滿止：

薪酬與考核委員會

陳傳先生(主席)
牟英石先生
高彬先生

審計委員會

蕭志雄先生(主席)
韓春紅女士
李堅教授

提名委員會

何京先生(主席)
陳傳先生
牟英石先生

風險控制委員會

李堅教授(主席)
蕭志雄先生
陶學慶先生

承董事會命
四川能投發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何京

中國四川省成都
2024年8月16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何京先生、汪元春先生及謝佩樺女士；非執行董事為韓春紅女士、陶學慶先生、高彬先生、孔策先生及趙根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蕭志雄先生、陳傳先生、牟英石先生、李堅教授及何茵女士。

* 僅供識別